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 145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張主任委員國恩(吳委員正己代理)

出（列）席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林立芯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致詞(略)。

二、業務單位報告

(一)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 18 名推選委員任期已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屆滿，業依據本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辦理改選，新任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單如附件(略)，任期自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(二) 107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及增設調整系所核定結果如附件(略)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

第 141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 (105 年 5 月 4 日)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提案二	本校 106 學年度調整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一、照案通過，本案續送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 二、本校學術組織未來朝向取消學籍分組，倘有運作上區別之必要，則以招生分組辦理。	一、工教系學士班、東亞系學士班及碩士班、心輔系碩士班及博士班、科技系碩士班、英語系博士班、音樂系博士班業經教育部核定同意取消學籍分組。 二、英語系碩士班涉及師資培育，將循教育部特殊項目時程(106 年 11 月)另案提報。 三、尚未提送取消學籍分組之學系班別為人發系學士班及碩士班、美術系學士班。	80%

第 143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 (106 年 1 月 11 日)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提案一	本校 107 學年度調	教務處	照案通過，本案續送校務	一、通過案件已於 106	100%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	整系所學位學程案，提請討論。		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	<p>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7 日核復，申請調整(取消學籍分組)案，除「英語學系碩士班」涉及師資培育應循特殊項目時程提報予以緩議外，其餘申請案全數通過。</p>	
提案二	本校 107 學年度增設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<p>一、增設案經出席委員(38 位)以無記名票決，獲出席投票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(26 票)者為通過，其票決結果如下：</p> <p>(一)車輛與能源工程學士學位學程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37 票，不同意 1 票)。</p> <p>(二)營養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38 票，不同意 0 票)。</p> <p>(三)營養科學碩士學位學程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38 票，不同意 0 票)。</p> <p>二、通過之增設案依 105 年 12 月 12 日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決議(含招生名額)辦理。</p> <p>三、本案續送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</p>	<p>一、通過案件已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7 日核復，申請增設案，全數通過。</p>	100%

第 144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 (106 年 5 月 3 日)

提案序	案 由	提 案 單 位	決 議	執 行 情 形	執行率百分比
提案一	本校 107 學年度增設系所學位學程案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<p>一、增設案經出席委員 (49 位) 以無記名票決，獲出席投票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(33 票) 者為通過，其票決結果如下：</p> <p>(一)「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」增設案，並與光電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及博士班併同隸屬科技與工程學院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36 票，不同意 13 票)。</p> <p>(二)理學院「生技醫藥產業碩士學位學程」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46 票，不同意 3 票)。</p> <p>(三)管理學院「商業智慧分析碩士學位學程」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44 票，不同意 5 票)。</p> <p>(四)運動與休閒學院「樂活產業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」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47 票，不同意 2 票)。</p> <p>(五)地理學系「地理碩士在職專班」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47 票，不同意 2 票)。</p> <p>二、本案續送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</p>	<p>一、通過案件已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7 日核復，申請案件，除管理學院「商業智慧分析碩士學位學程」增設案緩議外，其餘申請案全數通過。</p>	100%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提案二	本校 107 學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停止招生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照案通過，本案續送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	<p>一、通過案件已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另配合新設「營養科學學士學位學程」及「營養科學碩士學位學程」，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營養科學與教育組學士班及碩士班申請停招。</p> <p>三、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7 日核復前項班別及地理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等 4 個班別停招案，全數同意。</p>	100%
提案三	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第十四條(第一項第十二款)」修訂案，提請審議。	教務處	照案通過。	<p>一、本案業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由人事室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案經教育部 106 年 7 月 11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98500 號函復核定。</p>	100%
提案四	有關本校 106 學年度成立「師資培育學院」案，提請審議。	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	照案通過。	<p>一、本案業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106 年 6 月 16 日併同組織規程報部審議。</p> <p>二、案經教育部 106 年 7 月 11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98500 號函復核定。</p>	100%
提案五	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條文，提請討論。	總務處	照案通過。	<p>一、本案業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由人事室報部審議。</p>	100%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	論。			二、教育部 106 年 7 月 11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98500 號函核定修正。	
提案六	為辦理校本部圖書館校區私有建物及基地使用權(門牌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41 巷 6 之 1 號)採購案，提請討論。	總務處	照案通過。	一、本案業於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完成專案報告，並經 106 年 8 月 3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通過。 二、教育部以 106 年 9 月 27 日臺教秘(二)字第 1060129889 號函復採購作業由本校本於權責自行妥處，刻正續辦採購招標作業。	100%
提案七	有關本校設置社區諮商中心及組織調整案，提請討論。	學生事務處	照案通過。	案經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經 106 年 7 月 11 日教育部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98500 號函核定社區諮商中心正式設於學生事務處之下，並自 106 年 8 月 1 日生效。	100%
提案八	有關本校設置「校務研究辦公室」組織調整一案，提請審議。	研究發展處	照案通過。	案經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	100%
臨時動議提案一	有關理學院下設立「生命科學專業學院(院級專業學院)」案，提請討論。	理學院	照案通過。	案經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	100%
臨時動議提案二	有關自 107 學年度教育學院下設立院級「學習資訊專業學院」(School of Learning Informatics)案，	教育學院	照案通過。	案經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	100%

提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百分比
	提請討論。				
臨時動議提案三	有關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設置辦法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	僑生先修部	照案通過。	案經 106 年 5 月 24 日本校第 11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	100%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本校 108 學年度增設、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108 學年度增設、調整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案件：

(一) 教育學院「教育學院不分系學士學程」增設案，計畫書如附件(略)。

(二) 圖書資訊學研究所「圖書資訊學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」調整案(本班別由原圖書資訊學碩士在職專班轉型)，計畫書如附件(略)。

二、增設案申請單位說明：說明重點為申請案規劃情形(含師資、招生名額來源及空間規劃等)，每案限說明 5 分鐘(時間終了時按鈴 2 聲)。

三、票決方式：依第 133 次校發會議決議辦理(增設案或增加本校資源者：須出席人數 2/3 以上同意為通過；非屬增設案或無增加本校資源者：須獲出席人數 1/2 以上同意為通過)。

四、議決通過之申請案將提校務會議通過後，於 107 年 2 月及 5 月分別報部核定。

決議：

一、增設案經出席委員(36 位)以無記名票決，獲出席投票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(24 票)者為通過。「教育學院不分系學士學程」增設案通過(票決結果同意 30 票，不同意 4 票，廢票 1 票)。

二、圖書資訊學研究所「圖書資訊學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」調整案通過。

三、本案續提校務會議審議後陳報教育部審核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「104-108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」滾動式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 104-108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自 103 年訂定，迄今已執行 3 年，相關內容宜配合目前發展現況進行調整，為精進本校校務發展推動，爰採滾動式修正本計畫。
- 二、有關計畫中「發展目標、行動方案及工作項目」內容，業經各處室檢視提供修正意見，並由吳副校長正己召集，成立本校「校務發展計畫修訂小組」，同時配合本校高教深耕計畫修訂之。
- 三、本校「校務發展計畫修訂小組」由本校相關單位主管組成，本(106)年度共召開 4 次會議，已完成本次修訂，並經 106 年 8 月 9 日本校學術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- 四、檢附 104-108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「發展目標、行動方案及工作項目」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內容如附件 5(略)，敬請審議。
- 五、本案議決通過後，將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同意酌修目標九 2-2 文字內容為「校園牆面、道路、空間藝術化，推動師生及社區生活美感。」
- 二、其餘有關會上委員的建議，請教務處會後與各該學院及處室協調適當之文字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國語教學中心等 6 所校級中心 105 年度中心評鑑自我改善計畫書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暨 105 年度中心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國語教學中心、科學教育中心、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、特殊教育中心、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及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等 6 所校級中心業於 105 年 12 月完成中心評鑑，並依據訪評委員建議事項研擬自我改善計畫書如附件 6(略)。
- 三、本案後續擬依行政程序提送校務會議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本案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(上午 11 時 01 分)